

证券代码：300559

证券简称：佳发教育

公告编号：2021-026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3 月 30 日，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将与关联方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取信息”）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9,000 万元（含税），包括购买锐取信息录播主机、摄像机等产品以及向锐取信息销售产品。公司 2020 年度与锐取信息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73 万元（含税），为购买锐取信息录播主机、摄像机等产品。

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

立意见。

本次《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虞良先生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 2021 年度计划与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1 年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录播主机、摄像机等	市场价格	6,000	22.38	13.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3,000	-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录播主机、摄像机等	13.73	不适用	0.07	不适用	未达到披露要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51930117

法定代表人：张秋

注册资本：375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 号金蝶软件园 B 栋 601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通讯的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相关产品的销售与技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计算机、通讯产品的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租赁。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高管虞良先生担任深圳锐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锐取信息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锐取信息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锐取信息的总资产为 16,375.60 万元，净资产为 11,705.79 万元，2020 年度锐取信息实现营业收入 14,066.90 万元，净利润 1,953.37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公司采购或销售同类原材料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生产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了解了本次关联交易的背景情况，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的日

常关联交易事项，并请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